

雅歌在聖經中非常特別，是一卷「愛」的詩篇，全書充滿著兩性的情愛，熱烈地、赤裸地呈現在讀者面前。從頭到尾只有一次提到神的名字，也沒有描述信仰活動，僅僅藉著一些人物的對唱（或對話）描述一個愛情故事，也使人對這卷書充滿了驚奇和不解。

雅歌的希伯來文 שִׁיר הַשִּׁירִים (shir hashirim) 意為「歌中之歌」(The song of the songs)。這是愛情的歌，出於真愛所詠唱的歌，必定是所有歌中至美的歌。本書直接的寫作目的是歌頌愛情的美好。另外，亦藉著這樣的愛，預表基督和教會的關係，或者說隱藏了上帝和以色列民的關係。思高譯本以寓意法解釋本書為被擄於巴比倫之後的以色列民族，熱切地希望外族（女子們）也能認識他們的神。以色列人雖然遭受了亡國被擄的災難，他們還是蒙神所愛。在不同的時代，這卷書被不同的方式解讀，如何解釋這樣歌頌愛情的句子除了對原書的寫作年代不同的判定，也與讀者所處的時代和生活背景密切相關。

基督教在傳統上解釋，基督就是雅歌中的情郎、婚宴中的新郎，教會就是雅歌中的少女、婚宴中的新娘。在雅歌中，這位情郎就是所羅門王，而少女就是書拉密女。這女子是個面色黝黑的鄉村少女，遇見了這位城中來的王，他們互訴衷曲，直到結婚，後來，關係發生困難，丈夫離去，新娘尋找。最終，他們相合，相愛更深。

在近代的解釋，因著對愛情的神學理念不同，而視雅歌為兩性歡愉的詠唱，表揚神所賜下的愛情之美和神所造的人身體之美，也不再禁戒以性愛的想法解釋其中隱藏的含義。如四 12 喻女子的處女之身，五 1 喻新婚的初夜。由於今天的世界潮流對「性」不當的高舉，因此，對雅歌的解釋也必須連帶著愛情生活的教導。不扭曲性，視之不潔，禁止不談，但也不高舉性，以為沒有性生活便沒有生活的樂趣，也要人從中更深認識神對人的愛，就如最堅強的愛情，永不止息，永不被淹沒。

雅歌的作者按一 1 就是所羅門，有人說這是所羅門王年輕的羅曼史（愛情故事），若果如此，那麼，這書的寫作時期大約在公元前 970 年左右。但由於希伯來文置於「所羅門」之前的介詞 לְ (le) 有「屬、為、對」(of, for, to) 多種解釋，現代許多學者都認為雅歌不是所羅門的作品，而是別人獻給他或是為他所作的，或者部分是他的作品。所羅門有七百個妻子和三百妃嬪（王上十一 3）與雅歌書中男子對單一少女的愛情也不一致。在文體上，雅歌是戲劇或婚禮情詩，描述男女愛情。在敘利亞地區有近似的文學詩歌，被詠唱於婚禮中。

雅歌的分段（括弧註解是思高譯本的分段方式）

第一首 書拉密女的渴望和滿足（一 1 至二 7）

一 2-7 新娘

一 8-11 新郎（或一 8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一 9-11 新郎）

一 12-14 新娘

一 15 新郎  
一 16 至二 1 新娘（或一 16 新娘、一 17 新郎、二 1 新娘）  
二 2 新郎  
二 3-7 新娘（或二 3-6 新娘、二 7 新郎）

第二首 情郎來訪以及書拉密女之夢（二 8 至三 5）

二 8-9 新娘  
二 10-15 新郎（或新娘）  
二 16 至三 5 新娘（或二 16 至三 4 新娘、三 5 新郎）

第三首 所羅門的隊伍和歌曲（三 6 至五 1b）

三 6-11 新娘（或耶路撒冷的眾女子）  
四 1-15 新郎  
四 16 新娘  
五 1a 新郎  
五 1b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或新郎）

第四首 書拉密女的遲延迎候和尋找情郎（五 2 至六 3）

五 2a 新娘  
五 2b 新郎  
五 3-8 新娘  
五 9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  
五 10-16 新娘  
六 1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  
六 2-3 新娘

第五首 情郎和書拉密女的互唱（六 4 至八 4）

六 4-12 新郎（或六 4-9 新郎、六 10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六 11-12 新娘）  
六 13a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  
六 13b 新娘（或耶路撒冷的眾女子）  
七 1-9a 新郎（或七 1-5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分甲乙對唱、七 6-9 新郎）  
七 9b 至八 4 新娘（或七 10 至八 3 新娘、八 4 新郎）

第六首 書拉密女及其兄弟和情郎互唱（八 5-14）

八 5a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  
八 5b-7 新娘（或八 5b 新郎、八 6 新娘、八 7 新郎）  
八 8-9 新娘的兄弟  
八 10 新娘  
八 11-13 新郎（或八 11 新娘的兄弟、八 12-13 新郎）

### 第一首 書拉密女的渴望和滿足（一 1 至二 7）

一 1 前言，介紹本書是「這歌（複數）中之歌（單數）」，這種說法表達這詩歌為最高級，可能在素質上最優美，或是在地位上最高。

一 2-7 新娘的話。

一 2 新娘表明她對新郎愛情的熱切渴望，因此愛比酒更美。古代近東文化常以酒為喻來描述性愛的歡愉，但在本卷書的用法，當詩人描述性愛時，是以「喝酒」來直接譬喻（五 1），故在此只是描述女子對此愛情的看法。「愛情」דודים或 דודים (dodim) 是指極為熾熱的性愛，在雅歌用為正面涵義，除在此節外還出現於一 4、四 10、五 1、七 13，在箴言七 18、以西結書十六 8 和二十三 17 則是負面涵義。這個字的單數 דוד (dod) 意為「愛人」，在雅歌中譯為「良人」。

一 3 表明新郎的膏油馨香和他的名是被倒出的膏油，使他得到眾年輕婦女的喜愛。這裡表明了新郎的被喜愛主要是因他的膏油芬芳和他的名。「名字」在猶太文化與本身等同。「如同」是翻譯加入。「香膏」的「香」是翻譯加入，「膏」שמן (shemen) 是流動的油。「童女」עלמה (alma) 是指適婚年齡的女子。

一 4 女子言男子的吸引力，使眾女子都快跑追隨。「吸引我」是由「拉我」引申。「王」的稱呼有兩種可能：第一個可能是國王，就是所羅門王，第二個可能是一種修辭的特色，女子願意給予他心目中的愛人一個崇高、尊貴的稱呼。「內室」原意是「他的房間（複數）」，近代學者有許多接受這裡是指性愛的結合。「歡喜」原意是「歡呼」。「稱讚」是由「使想起」引申，第二次出現的「稱讚」是翻譯加入。「美酒」的「美」是翻譯加入。

一 5 新娘接著向耶路撒冷的眾女子表白她對自己的肯定。她表明自己黑而秀美，如同「基達的帳棚」，基達是以實瑪利的次子，阿拉伯北部的遊牧民族是其後裔，他們所用的帳棚是以黑山羊毛織成，在沙漠地帶到處可見，排列整齊，非常壯觀。如同「所羅門的幔子」，所羅門的幔子是極為美麗的，「幔子」這字即聖所帳幕的幔子（出二十六 1）。從這些話可以想像這女子是一位黝黑、自然、健康的農村少女，有著高貴迷人的氣質。「秀美」原意是「可愛、迷人的」。

一 6 這女子述說自己處境的可憐。他因被曬黑而受輕視，他又受到弟兄們的管轄，為他們工作，而不能顧到自己的葡萄園。「同母的弟兄」原意是「我母親的兒子們」。「使」原意是「放置、設立」。第一個「葡萄園」是複數。「自己的葡萄園」有人謂是指女子的貞操，也有人認為是譬喻女子的風采，或代表一切能傳達她女性本質的東西，她的儀表、容貌、衣服，這些對男人具吸引力的外表她都無法顧及自己。這種解釋就很難顧全第一個葡萄園的解釋。思高譯本認為第一個葡萄園是被擄後的奴役，自己的葡萄園是祖國巴勒斯坦地區。

一 7「我心所愛」在這卷書中出現多次，「心」נֶפֶשׁ (nefesh) 有「心靈、性命、人」的意思，指最接近肉身的靈。這裡可能藉用「牧羊」、「使羊歇臥」表達少女對情人詢問約會的地點。「我何必在你同伴的羊群旁邊，好像蒙著臉的人呢？」「蒙臉」在以色列人的習俗是指結婚的新娘或妓女，這裡是新娘對新郎的要求，希望關係公開，而不是偷偷摸摸的約會，使她像個妓女一般。「蒙臉」עֵטָה (ayin-tet-he) 也有人解釋此字為「四處亂走」，看來是指這女子四處找尋她的愛人在哪裡。思高譯本譯為「別令我在你伴侶的羊群間獨自徘徊」。

一 8-11 新郎的話。

一 8 表明此少女已被他牧羊的同伴接納。比照上一節在「羊群」旁邊，這裡在「帳棚」旁邊，他們應該已成為公開的情侶。「極」是翻譯加入。「腳蹤」是由「後腳跟」引申。「帳棚」原意是「住所」。

一 9-11 是男子對女子的讚美。一 9「車」是複數，指戰車。「駿馬」原意為「我的母馬」，有人言這是形容此女子好像在戰爭中被敵軍偷放在拉戰車的雄馬間的雌馬，擾亂雄馬，使戰爭亂了秩序。也有人言此女子如拉車的、裝扮華麗的雌馬。「佳偶」原意是「女朋友」，引申為所愛的女子，後面經文用語相同。一 10「髮辮」תּוֹר (tor) 原意是「綁珍珠或排列的貴重金屬的線繩、排列的順序」，在此應是裝是雙頰的物品，思高譯本翻譯為「耳環」。「珠串」原意是「珍珠或珊瑚的線繩」。「秀美」和「華麗」是一個字「美麗的、可愛的」。一 11「辮」תּוֹר (tor) 於前一節同，或解釋為金鍊子，思高譯為「金鏈」。「釘」原意是「點」，此處指「小珠子」，思高與組合的「銀子」合譯為「銀珠」。「編」和「鑲」是一個字「製造」。

一 12-14 新娘對新郎的讚美。

一 12「坐席」原意是「在他的圈子」，「圈子」指圍繞用餐的筵席。「哪嚙」נֶרְדֵּי (nerde) 是一種富含香味的鬚草，產於印度，梵文為 naladâ，翻譯加入「香膏」，指用哪嚙製造的香膏，它的珍奇和異國風味，使古代女性喜歡用它來做媚藥。「發出」原意是「給」。一 13「沒藥」מֹר 或 מוֹר (mor) 產自非洲索馬里、埃塞俄比亞以及印度等地，每年 11 月至翌年 2 月，採集由樹皮裂縫處滲出於空氣中變成紅棕色堅塊的油膠樹脂，去淨樹皮及雜質，打碎後炒用。本品呈不規則顆粒團塊狀，大小不一，紅棕色或黃棕色，表面粗糙，覆有粉層。本品特徵：有時外有狗皮包裹或成塊餅狀，質堅而脆，易碎裂，碎面呈顆粒狀，帶棕色油樣光澤，半透明。狗皮沒藥呈棕褐色或黃棕色，質韌，不易碎裂，不透明。與水共研則呈黃色乳狀液。氣微芳香，味苦微辛。以塊粒大、色紅棕、氣香濃、無雜質者為佳。迦南人早在公元前十五世紀，甚至更早的時期已使用它。古代情詩常提到女子在頸上掛一個裝有香脂的香囊，以吸引男性。「良人」原意是「被愛的」，後面的用詞皆同。「常在」原意是「過夜」，指安歇。

一 14「良人」דוֹד (dod) 意為「愛人」，從字根「愛」יָדָד (yod-dalet-dalet) 而來，其動詞聖經沒有出現。דוֹד (dod) 帶有性愛的意味，稱呼男性戀人。複數 דוֹדִים 或 דוֹדִים (dodim) 則是指極為熾熱的性愛，通常譯為「愛情」。Dod 與聖經另一個字「被愛的人」יָדִיד (yadid)

比較，yadid 看來沒有性愛的意味，在聖經中指「所親愛的人」（賽五 1、耶十一 15），耶和華所親愛的人就使用此字（詩一二七 2），申三十三 12 指便雅憫是耶和華所親愛的。「鳳仙花」אֶשְׁכּוֹל הַכּוֹפֵר (eshkol ha-kofer) 是一種藤蔓的指甲花，小花是白色或紅色，香味濃郁，花瓣提煉香油，葉子可製紅色染料，除了染布，也製成紅色、黃色、橘黃色的化妝膏，可塗指甲和手掌或染頭髮，男人則用來染鬍子或馬尾。通常形容女性，在此可能是刻意要顯示良人的獨特。「隱基底」是死海西岸的綠洲，那裡土地肥沃，還有水泉。「隱」עֵין (ein) 即是水泉之意。「基底」גֵּדִי (gedi) 是「山羊羔」之意。「隱基底葡萄園」必定是一個非常美麗的園子。

一 15 新郎言新娘之美。她的雙眼如同鴿子，在此可能是指眼神的柔美，傳達愛的訊息。「好像」是翻譯加入。「鴿子眼」原意是「鴿子」，鴿子的眼神乾淨明亮，虹膜（即眼沙）有許多不同的顏色，紅、黃、藍、綠都有，還有混合不同顏色，非常美麗。

一 16 至二 1 新娘憧憬她和情人要築的愛巢，以大自然的材料建造。一 16 「青草」רֶעֶנָן (ra-a-nan) 通常被譯為「青翠樹」，新鮮青綠的樹木代表好運，成為異教崇拜的地點，此處是陰性字，指用樹木的闊葉作為床鋪。一 17 「椽子」是承載屋瓦的圓木。二 1 「玫瑰花」חֲבַצְלֵת (chavacelet) 是秋水仙 Colchicum autumnale Linn，也有人認為是 crocus vitellinus，應是常見的花。「谷」是複數。

二 2 新郎言新娘的出眾不凡，如荊棘中的百合花。應了中國俗語說「情人眼裡出西施」。「女子」是「女兒們」的另一用法。

二 3-7 首先，在二 3 新娘言新郎亦如樹林中一棵最出眾的蘋果樹，她坐在樹蔭下嚐樹的果子，即在男子的環抱下接受他的親吻。「男子」是「兒子們」的另一用法。「嘗他果子的滋味覺得甘甜」直譯是「他的果子對我的顎（是）甜的」。二 4 「筵宴所」原意是「酒的房子」，是供人宴飲的地方。「以愛為旗在我以上」直譯是「他的旗子在我之上（是）愛」。「旗」乃是軍隊的大旗，有人說是指男子對女子有更親密的接觸。二 5 女子在熱愛的過程，需要營養食品增加力量。「求你們給我葡萄乾增補我力」原意是「求你們用葡萄餅（複數）支撐我」。「葡萄乾」אֲשִׁישָׁה (ashisha) 是由葡萄壓製的糕餅。「給我蘋果暢快我心」原意是「求你們用蘋果（複數）暢快我」。「暢快」是「支持」之意，使疲憊的再有精力。「我思愛成病」原意是「我（是）愛的病人」，五 8 用字相同。二 7 女子轉向眾女子說，不要驚動、不要叫醒這愛，等她喜悅。這是指愛情的步調，有其時機。「囑咐」原意是「使發誓」，她要求耶路撒冷的眾女子發誓，後面三 5、五 8,9、八 4 用字相同。「驚動」、「叫醒」動詞字根相同 עוּר (ayin-vav-resheh)。「我所親愛的」原意是「愛」הָאֵהָבָה (the love)。「他」是陰性代名詞「她」，指這愛。「等她自己情願」原意是「直到她喜悅」。

第二首 情郎來訪以及書拉密女之夢（二 8 至三 5）

二 8-9 新娘描述良人來訪，用一隻羚羊或小鹿的長途奔走、迫不急待，到達後，期待地

由格子窗窺探，渴望看到心中愛慕的女子，他靜悄悄的不敢驚動其他人，作者非常細膩的描寫雙方的心境。

二 8 句首「聽阿」是翻譯加入。「躡山越嶺」原意是「跳上山，跳上丘陵」，中文翻譯的「躡」（音 cuan）即「向上跳」之意。二 9「櫺」（音玲）即「格子窗」之意。

二 10-15 新郎的話，由新娘轉述。這位遠道而來的情郎終於看見了心愛的女子，於是鼓起勇氣邀請女子與他同去。

二 11「因為」之後有「看哪」沒有譯出。「冬天已往、雨水止住過去了」這是巴勒斯坦的春天，百花齊放的季節。「止住」是「越過」之意。二 12「百」是翻譯加入。「花」נֶצֶחַ (nica) 乃是樹上開的花。「開放」原意是「被看見」。「百鳥」也是翻譯加入。「鳴叫」זָמִיר (zamir) 此字在希伯來文有「歌唱」和「修剪葡萄樹」這兩種含義。「境內」是「地」的意思。二 13「無花果樹的果子漸漸成熟」原意是「無花果樹驅趕她未熟的果子快熟」。「放」原意是「給」。二 14 言男子渴求見面，覺得愛人像一隻躲在巖石隱密處的鴿子。「穴」原意是「裂隙」。「柔和」原意是「甜美、舒適」。二 15 女子就像是春天出沒的小狐狸，男子盼望抓到她。春天是個追求伴侶的季節，情郎與他的同伴要追到女子為伴。「要給我們擒拿狐狸」原意是「你們要為我們抓狐狸們」。

二 16 至三 5 新娘表露心聲，非此良人莫屬。

二 16「良人屬我，我也屬他」原意是「我的愛人是我的，我是他的」，這是一種彼此歸屬的愛，不容第三者有存在的空間。上帝對祂兒女的愛，就是這種至深的愛，若祂的兒女拜偶像，祂就非常嫉妒。「群羊」是翻譯加入。

二 17 女子呼喚情郎回來，對應三 1「天起涼風、日影飛去的時候」應該是指「晚上」。「涼」是翻譯加入。「飛去」原意是「逃走」。「比特」בֵּתֵר (beter) 動詞字源是「切割」בֵּתֵר (bet-tav-resheh)，名詞有「岩石裂縫、祭物的一塊、香氣」之意，此山在地理上無法證實，可能並非地名。

三 1-5 女子尋索情郎，終於找到。這一段到底是夢或是事實？有人認為這是女子焦慮的期待愛人出現而有的幻想。女子渴望找到男子，拉住他，帶到母親的房間（即得到母親的認可和祝福）。

三 1「夜間」是複數，表達許多夜晚，這就不是一次的事件，看來是女子的思念。三 2「我說」是翻譯加入。「遊行」是「繞行」之意。三 3「巡邏看守的人」是複數。「我問他們」是翻譯加入。三 4「離開」原意是「走過」。「遇見」譯為「找到」更好。「容他走」原意是「放開他」。「懷」是指懷孕。「內室」是「房間」。三 5 與二 7 全文相同。

第三首 所羅門的隊伍和歌曲（三 6 至五 1b）

三 6-11 新娘從遠遠的看到有人走來，遠望如煙柱筆直，又以沒藥和乳香這些從商人的香料粉中拿來薰過的人是誰呢？當景物清楚呈現時，是驚訝的叫喊「看哪，是所羅門的轎」。接著，她描述勇士的配備和英勇、華轎的榮美（內部的鋪設是耶路撒冷眾女子愛他的作品）。女子呼籲錫安的眾女子出去觀看所羅門王的裝飾冠冕，這是王在新婚時，

他母親為他戴的。這段婚禮之詩，可能源於王室，後來被民間採用。

三 6「沒藥」請看一 13 說明。「乳香」לְבוֹנָה 或 לְבוֹנָה (levona) 產於非洲的索馬里、埃塞俄比亞及阿拉伯半島南部、土耳其、利比亞、蘇丹和埃及。春、夏季將樹幹的皮部由下而上用刀順序切傷，使樹脂由傷口滲出，數天後凝成硬塊，收集即得。本品呈小形乳頭狀，淚滴狀顆粒或不規則的小塊，長 0.3-3 厘米，有時黏成團塊。淡黃色或棕紅色，半透明。外表有一層類白色粉塵，除去粉塵略有光澤。質堅而脆，斷面蠟樣透明狀。氣微芬香，味微苦。嚼之初呈碎粒樣，迅速軟成膠狀物黏牙，唾液成乳白色，有香辣感。燃之冒黑煙，有黑色殘渣。以淡黃色、顆粒狀、半透明、無沙粒、粉末不黏手、氣味芳香者為佳。三 7「轎」是由「床」引申。三 8「手都持刀，善於爭戰」原意是「刀劍被抓者，戰爭被教者」。「腰」יָרֵךְ (yarech) 是指大腿上部。三 9「黎巴嫩木」指香柏木。三 10「轎底」原意是「(轎椅的) 扶手、靠背」。「紫色」是紅紫色。三 11「婚宴」原意是「婚禮」。

四 1-15 新郎的話。

四 1-5 新郎歌頌新娘身體的美麗，有部分用語和六 5-7 和七 4 相同。四 1 兩次「看哪」沒有譯出，表示驚嘆。「好像」是翻譯加入。「鴿子眼」的「眼」是翻譯加入，參一 15。「臥」גִּלְשֵׁי (gimel-lamed-shin) 原意是「喧騰下來」。「在基列山旁」原意是「從基列山」。四 2「新剪毛的一群母羊」原意是「被剪的(陰性複數) 一群」。「喪掉子的」原意是「孩子被搶奪、無子」。四 3「朱紅」是由胭脂蟲的卵巢提煉的緋紅色的染料。「兩太陽」即「太陽穴」之意，由經文的描述，可能是包括了兩頰。「在帕子內」原意是「透過妳的帕子」。「如同」是翻譯加入。「一塊石榴」原意「石榴裂開」是指石榴內部的嫣紅美麗。四 4 描述女子頸項之美，「高臺」即「塔樓」。「一千盾牌」是指項鍊，可能是由珠子層層串成的。「藤牌」原意不明，可能是「箭筒」或「盾牌」，在此因前句有「盾牌」，因此也是「盾牌」的一種。

四 6 新郎自述，回應二 17。「涼」是翻譯加入。「飛去」是由「逃走」引申。「沒藥山」和「乳香岡」暗指了女子胴體的某一部分，或是指女子整個人而言。「沒藥」請參看一 13 說明。「乳香」請參看三 6 說明。

四 7-15 新郎歌頌對新娘的愛慕。

四 7「瑕疵」是「殘疾」之意。四 8 提到這些山及野獸洞穴，暗指新郎邀新娘由高不可攀的貞潔地位下來，與他在圓房之夜享受。「新婦」即「新娘」，後面的經文皆同，此字也有「媳婦」的意思。「洞」原意是「住所」。

四 9-11 新郎言他對新娘的心許深愛。四 9「看」和「金」是翻譯加入。「鍊」原意是兩個字「項上飾物的項鍊(或項圈)」。四 10「香品」即「香料」。四 11 第一個「蜜」נֹפֶת (nofet) 是指直接由蜂巢滴下的蜜。「好像蜂房滴蜜」是為了解釋此蜜而加入的翻譯。「利巴嫩」是指香柏木。

四 12「關鎖的園、禁閉的井、封閉的泉源」是指新娘的處女貞操，對應四 15「園中的泉、活水的井、從黎巴嫩流下來的溪水」即是新娘已準備進入性愛的生活。由箴言五 15-18

「你要喝自己池中的水、飲自己井裡的活水。你的泉源豈可漲溢在外。你的河水豈可流在街上。惟獨歸你一人，不可與外人共用。要使你的泉源蒙福。」可以看出，「泉源」被視為是女子的性生活。「關鎖」、「禁閉」נעל (nun-ayin-lamed) 用字相同。

四 13-14 的珍貴果實和香料是譬喻新婚圓房之夜時，由女子散發出來的美麗與性感。這些香料中，菖蒲、肉桂、沒藥都是會幕中製造聖膏油的材料（出三十 23）。

四 13 「園」פַּרְדֵּי (pardes) 是「樹木的園子」，此字後來用為「樂園」。「所種的結了」原意是「妳的嫩枝」（複數）。「佳美的」原意是「美味的」。「鳳仙花」請參看一 14。四 13,14 「哪嗟」請看一 12。四 14 「番紅花」原產於希臘與小亞細亞，其六片花瓣是淡紫色，上面有深或淡紫的紋路，雌蕊有三枚橘紅色突出的柱頭和花柱，氣味芳香，用為食用色素或香料，非常昂貴。「菖蒲」קַנְיָה (qane) 是芳香的草本植物，葉子搗碎發出強烈香氣，這個字也有「蘆葦、杆、穀稈」，也引申為「量尺」，後來成為「正典、法規」(canon) 用字。「桂樹」即「肉桂樹」，原產於斯里蘭卡和印度的馬拉巴群島，樹皮和枝條都有香味，由樹皮內層或枝條能提煉香料，可製成精油、調味品、香料或藥材，也可用於防腐。「乳香」請參看三 6 說明。「沒藥」請參看一 13 說明。「沉香」原產於寮國，是一種具有香味的樹木，非常昂貴。「果品」原意是「香料」。

四 15 結束本段對新娘的歌頌。「園」גַּן (gan) 是複數。「流下來的溪水」原意是「流的」，與 16 節「發出來」用字相同。

四 16 新娘渴望新郎被她所散發的香氣吸引，而與她進入性愛的歡愉。在此新娘自稱「我的園子」，但已屬於新郎，而願新郎「進入自己園裡」。「風」是翻譯加入。「興起」原意是「醒來」。「發出來」原意是「流」。「佳美的」即「美味的」。

五 1a 新郎與新娘的初夜。「進了」、「採了」、「吃了」、「喝了」並且跟著的受詞均是「我的」：我的園子、我的沒藥、我的香料、我的蜂房、我的蜂蜜、我的酒、我的奶，表明新郎完全佔有並享受了新娘。「蜜房」即「蜂房」。

五 1b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鼓勵這對新婚夫妻儘量的「吃喝」，享受性愛的歡愉。「多多的喝」之後還有複數名詞「愛情」דוֹדִים (dodim) 沒有譯出。

#### 第四首 書拉密女的遲延迎候和尋找情郎（五 2 至六 3）

由本段的内容看，這個段落並非接續前段的婚嫁之後，乃是相戀時期。

五 2a 新娘詠唱。當女子睡臥、心卻醒著時，良人來敲門。這個段落可能接近三 1-5 的幻想情況。當相戀的男女長久分離，女子因思念而產生的不安、胡思亂想。

五 2b 新郎詠唱。女子感覺男子歸來，求女子來開門。男子因夜行趕路，頭髮被露水弄濕了。「求你給我開門」是翻譯加入。「頭髮」原意是「卷髮」。

五 3-8 新娘拒絕開門，「脫了衣裳」和「洗了腳」似乎都不是這位熱戀女子真正的原因，



可能是出於未婚女子的矜持，不便在夜晚會客，或是故意捉弄良人。後來，女子因良人伸手開門而動心，起身開門。但良人已離去，女子到處尋找。可能被巡邏看守的人誤認為她是妓女而打傷了她。她為愛受苦！她又呼籲耶路撒冷的眾女子代為尋找良人。

五 3「我回答說」是翻譯加入。「衣裳」原意是「內袍」。五 4「門」是翻譯加入的，可能是窗戶的縫隙。「動了心」是由「我的內臟發出聲音」所引申。五 5「汁」是翻譯加入。第二個「滴」是「正走過」，指沒藥流過。「門門」原是「門門的掌」，看來是拉開門門的把手。五 6「神不守舍」原意是「我的心靈出去了」。五 7「巡邏看守的人」和「看守城牆的人」均是複數。「披肩」原意是「上衣」。五 8「囑咐」原意是「使發誓」。「我因思愛成病」原意是「我（是）愛的病人」。

五 9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向這思愛成病的女子提出質疑，她所愛的有什麼比別的女人所愛的要好？「囑咐我們」原意是「使我們發誓」。

五 10-16 新娘傾訴良人的超越和美麗。

五 10 良人面光紅潤。「超乎」是由「舉起大旗」引申。五 11「至精的金子」可能是表明良人的容貌神采，給人一種尊貴威儀的印象。「頭髮」原意是「卷髮」。「厚密纒垂」תַּלְתָּלִים (taltalim) 有不同說法，七十士譯本譯為「搖擺的棕櫚枝」，也有說是「棗椰的花序」。五 12 形容其眼，溫和潔白。「鴿子眼」原意是「鴿子」。「溪水旁」原意是「在水的溪底之上」。「安得合式」，原意是「坐在 milet 之上」，מִלֵּא (milet) 原意不明，字根「滿」מלא (mem-lamed-alef)，可能是指在滿了水的眼睛的環境中。五 13 良人的兩頰，可能長了濃濃的鬍子，經香水妝飾，散發香氣。其嘴形可能如「百合花」也滿了芳香，親吻時發出馨香。「香花」原意是「香料」。「臺」即「高塔」。「像」和「汁」是翻譯加入。五 14-15 描述良人體型的俊美。五 14「好像」、「如同」是翻譯加入。「管」原意是「圓杆」。「身體」是由「內臟」引申指「下身」。「雕刻的象牙」原意是「(象)牙的藝術品」。「周圍鑲嵌」是「被覆蓋」之意。五 15「安」原意是「被奠基」。「佳美」原意是「被選出」。五 16 言良人的話語也甘甜。他的全部都是可愛的。「口」原意是「顎」。

六 1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現在對良人有新的認識後，深受感動，願意協力尋找。

六 2-3 新娘詠唱。女子描述兩人同在的愉悅。六 2 的「下入」原意是「下來到」。「園」先用單數，後用複數，似乎均是指女子的身體。「香花」原意是「香料」。六 2,3「群羊」是翻譯加入。

第五首 情郎和書拉密女的互唱（六 4 至八 4）

六 4-12 新郎對新娘的詠唱。

六 4「得撒」是以色列分裂為南北兩國時，北國的首都。後來暗利建都於得撒六年，後遷往撒瑪利亞山，在那裡建了一座新城，稱為撒瑪利亞。在雅歌的地理用詞中，可以發現是以北部為活動中心。但要因此說雅歌寫於得撒為首都時，是十分牽強的。地理名詞在雅歌中顯然只是扮演修飾形容的角色。得撒與耶路撒冷都是當時極美的城市，這裡是

指女子的高貴威儀。「威武」是「極為可怕」之意。「的軍隊」是翻譯加入。

六 5「不看我」原意是「從對著我」。「臥在基列山旁」原意是「喧騰下來從基列」。六 6「喪掉子的」是「孩子被搶奪、無子」之意。六 7「兩太陽」原意是「太陽穴」。「在帕子內」原意是「透過妳的帕子」。「如同」是翻譯加入。「一塊石榴」原意是「石榴裂開」。

六 8-9 雖有無以數計的女子，但這樣完美的佳偶只有一個，她的外貌和品德也得到眾人的稱讚。六 8「童女」是指到適婚年齡的少女。六 9「完全人」通常是指倫理和道德上無瑕疵。「寶愛的」原意是「純淨的」。六 10「晨光」即「曙光」。「發現」是翻譯加入。「月亮」是「白」引申。「皎潔」是「純淨的」引申，如第 9 節用字。「日頭」原意是「熾熱」。「威武」原意是「極為可怕的」。「軍隊」是翻譯加入。六 11-12 是誰說話，尚有存疑，但歸為良人比較能接續上面的想法，歌頌女子之美，自然會下到園中，與女子約會。六 11「下入」原意是「下去」。「青綠的植物」是指「雨季之後樹木新長的花蕾」。六 12 這句話很難解釋，可能是良人對尊貴百姓們（即國中朝臣）對他佳偶的評價放心了。「不知不覺」原意是「我不知道」。「我心」是「我的心靈」。「我尊長」原意是「尊貴的我百姓」或「甘心的我百姓」，

六 13 在希伯來聖經是七 1，因此第七章希伯來聖經的節數和和合本相差一節。

六 13a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對此女子的呼喊。「書拉密女」是從書念來的女子，參王上一 3。六 13b 新娘問這些眾女子為何要看她，好像看著瑪哈念舞蹈呢？有人說「瑪哈念舞」是婚禮中新娘跳的一種劍舞，有人說這是指兩長列的觀眾，或是兩長列的舞蹈者。「瑪哈念」原意是「兩軍營」，後來成為地名，參創三十二 3。「跳舞的」原意是「輪舞、圓舞」，是由動詞「跳舞、旋轉」而來，指圍著圈輪流跳的舞蹈。七十士譯本譯為「跳舞的」（陰性複數）。

七 1-9a 新郎對新娘身體的頌歌。這些描述非常細緻，全身無一不令人著迷。

七 1「王女」是「尊貴人的女兒」，「尊貴人」同六 12 的「尊長」，此字也有「自願者」之意。「腳」是由「腳步」引申。「圓潤」原意是「轉彎」。「美玉」原意是「脖子的裝飾品」。「巧匠」即「藝術家」。「作成的」原意是「的作品」。七 2「肚臍」是由「臍帶」引申。「腰」原意是「肚子」。「麥子」是「小麥」。「周圍有」原意是「被圍籬」。七 4「象牙臺」原意是「(象)牙塔」。「塔」與「利巴嫩塔」的「塔」用字相同。「水池」是複數。「朝大馬色」原意是「大馬色的臉的窺探者」。七 5「紫黑色」原意是「紅紫色」，是珍貴的顏色。「的心」是翻譯加入。「下垂的髮絡（音柳）」此字原意是牲畜喝水的凹槽，在此用意不明。七 6「我所愛的...使人歡暢喜樂」原意是「在歡愉生活的愛情」。七 7 佳偶身高像棗椰，兩乳如葡萄。七 7「棕樹」即「棗椰樹」。「其上的果子」原意是「葡萄」。「纍纍下垂」是翻譯加入。七 8 良人顯露出被佳偶的美麗動人挑起慾望。「棕樹」即「棗椰樹」。「枝子」原意是「棗椰的花序」。「葡萄」原意是「葡萄園的葡萄」。「纍纍下垂」是翻譯加入。「香」是翻譯加入。七 9a「口」原意是「顎」。

七 9b 至八 4 新娘回應。

七 9b-10 兩人享受接吻的甜蜜，彼此戀慕。七 9b「女子說」是翻譯加入。「下咽舒暢」原意是「行走到直」，指酒沒有攔阻地流入。「嘴」原意是「唇」。

七 11-13 佳偶邀請良人同去約會，看他們的愛情是否成熟了。佳偶要在那裡把熱愛給對方。佳偶的身體所散出的芬芳美好，如同各類果子的香氣，都是女子為良人保存的。

七 11「往」原意是「出去」。「村莊」是複數。「住宿」即「過夜」。七 12「葡萄園」是複數。「開花」原意是「打開樹花」。「放蕊」即「開花」。七 13「風茄」是曼陀羅的小果子，黃色、有濃厚的香氣，具有補陰增加性慾的效果。「放」是「給」。「各樣新陳佳美的果子」原意是「所有美味的，新的、還有多年的」。「的果子」是翻譯加入。「還有多年的」沒有翻譯，「多年的」即「舊的」。

八 1-3 佳偶期待可以在公眾面前親吻良人，不受輕看，可帶良人到母親的家，可以與良人擁抱。八 1a 直譯「誰把你給我像兄弟，我母親兩乳的吸吮者」。八 2「我可以領受教訓」原意是「你教導我」。「使你喝石榴汁釀的香酒」，「喝酒」在本書中即是暗示性愛關係，石榴汁和香酒均有性愛的含義。在古代埃及的情詩裡，曾以乳房等同於石榴的果實。「石榴汁釀的香酒」原意是「從石榴汁的調味酒」，「汁」עֲסִים (asis) 是剛開始發酵的酒。

八 4 新娘請耶路撒冷的眾女子不要驚動，等待愛情的自然成熟。「我囑咐你們」原意是「我使你們發誓」。「我所親愛的」原意是「這愛情」。「他」是陰性，指這愛情。「情願」是「喜悅」。

#### 第六首 書拉密女及其兄弟和情郎互唱（八 5-14）

八 5a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詠唱。誰是那位倚靠良人身旁的人呢？「靠」是「倚靠、支撐」之意。

八 5b 新娘於蘋果樹下叫醒良人，那也是良人的母親得到他的地方。這裡暗示了愛情的甜蜜，伴隨著生養的責任。「為你劬勞」原意是「她得到你」，「得到」或譯「受胎」或「生產」。後句的「為你」是翻譯加入，「劬勞」原意也是「她得到」。

八 6-7 佳偶求良人把她放在心上如印記，帶在臂上如戳記，因為愛情如死亡和陰間，是堅強不能抗拒的。愛所發的熾熱如火的烈焰，是耶和華的烈焰，真愛的熾熱烈焰是從神而來的。這也是預表神對人深摯的熱愛。

八 6「印記」和「戳記」חֹתָם (chotam) 用字相同，是封印的環，石頭（寶石）雕刻，可隨身佩掛。「嫉恨」原意是「嫉妒」，因強烈的愛而產生。「殘忍」是「堅硬」引申，指堅固不變。「電光」原意是「火焰、熾熱、閃電」。「耶和華的烈焰」שֶׁלְהֶבֶת־יָהּ (shalhevet-ya) 是由「火焰」שֶׁלְהֶבֶת (shalhevet) 和「耶和華」יָהּ (ya) 組成的字。八 7「大水」原意是「河」（複數）。「全被藐視」是動詞「藐視」以不定詞和未完成式表達加重語氣。

八 8-9 新娘的兄弟歌唱。他們家這一個小妹是需要他們管教和保護的。「牆」和「門扇」可能指佳偶貞潔與品德的力量。她若謹慎自守，兄弟們就歌頌她，她若開放，兄弟們就看守她。八 8「尚未長成」原意是「沒有兩乳」。「提親」是「被說」引申。八 9「塔」原意是「牆冠」，是牆頂的帽蓋。「圍護」是「觀察、保守、看守」之意，與 11 節「看

守」用字相同，猶太傳統的女子必須聽命於父親和兄弟決定其婚配。

八 10 新娘回應她是「牆」，她自愛守潔，使她在他眼中帶來平安和祝福。「樓」原意是「塔樓」，即城牆上守望的塔樓。「得」原意是「找到」。

八 11-12 新郎言所羅門把葡萄園交給別人看守，但他必要自己看守他的葡萄園。預表基督對教會負完全的責任，也是預表基督徒對神的態度。這裡所提到的金錢，看來是嫁女兒男方所要求的聘金，新郎願意出高價迎娶這個新娘。思高譯本認為八 11 一千是新娘兄弟的詠唱，他們要嫁出小妹提出的聘金要求，而八 12 是新郎的詠唱，他願自己增加為一千兩百。八 11「巴力哈們」，「巴力」原意是「主人」，「哈們」是「吵雜、吵雜的人」。「交」原意是「帶來」。八 11,12「舍克勒」均是翻譯加入。

八 13 新郎呼籲所有同伴要聽新娘的聲音，他也求新娘讓他聽見。「你」均是陰性字，指住在園中的新娘。「同伴」是複數。

八 14 新娘最後的詠唱。她懇求良人快來。對應新約聖經啟示錄二十二 20「我必快來」，這位良人預表的耶穌基督已經回答了。「香草」原意是「香料」或「香料植物」。

雅歌頌讚男女之間的熱愛和真摯，也預表了上帝對世人的熱愛、基督對教會的熱愛，使我們因著人與人的相愛，可以更深的領會那由天而來的神聖的愛。